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下午14:00在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2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陆文斌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延期事项是基于北京拓林思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拓林思”）完成股权转让后，原内部往来款560.90万元被动形成的财务资助。北京拓林思目前资金周转较为紧张，为继续支持北京拓林思的业务发展，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万里开源软件有限公司延长对北京拓林思的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借款延期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延长12个月。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延期事项未新增对外财务资助金额，且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根据延期后拟签署的协议约定，北京拓林思将于借款期限届满后的3个工作日内归还全部借款及未支付利息。本次借款金额较小，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也将密切关注北京拓林思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掌握其资金用途，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

董事会认为：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延期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

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的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也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青羊区万和路 99 号丽阳天下 7-9 室”变更为“成都市青羊区红星路一段 86 号 1 栋 222 号”，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本次董事会所提议案，同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1 日